

真正纯美阅读



用心体会文字之美

(美) 海伦·凯勒◎著

郭漫◎改编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

Three Days to See



朋友，你可曾在茫茫大雾中航行过，在雾中神情紧张地驾驶着一条大船，小心翼翼地缓慢地向对岸驶去？你的心怦怦直跳，唯恐意外发生。在未受教育之前，我正像大雾中的航船，既没有指南针也没有探测仪，无从知道海港已经非常临近。我心里无声地呼喊：“光明！光明！快给我光明！”恰恰正在此时，爱的光明照在了我的身上。

航空工业出版社

真正纯美阅读  体会纯粹的文字之美

假如给我

(美)凯勒◎著 郭漫◎改编

三天光明

航空工业出版社

北京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海伦·凯勒一部伟大的自传作品。它记录了海伦·凯勒丰富、生动、真实而伟大的一生：一个聋哑人凭借自己惊人的努力改变自己苦难命运的经历，她考上了哈佛大学，并在美国创办了数以百计的慈善院，用一己之力帮助成千上万的聋哑人找到了幸福与光明。她接受了生命的挑战，用爱心去拥抱世界，以惊人的毅力面对困境，终于在黑暗中找到了人生的光明面，最后又把慈爱的双手伸向全世界。海伦不仅用行动证明了人类战胜命运的勇气，而且还将自己所经历的痛苦和幸福记录下来，给后世以勉励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/(美)凯勒(Keller, H.)著;
郭漫改编.--北京:航空工业出版社,2011.5
(2013.5重印)

ISBN 978-7-80243-753-1

I. ①假… II. ①凯…②郭… III. ①凯勒,
H.(1880~1968)—自传—缩写 IV. ①K837.127=53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81904 号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

Jiaru Geiwo Santian Guangming

航空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市安定门外小关东里 14 号 100029)

发行部电话:010-64815521 010-64978486

北京海德伟业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2011 年 5 月第 1 版

2013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

开本:787×1092 1/16

印张:10 字数:260 千字

印数:10001—20000

定价:29.80 元

前言

Qian yan

在 20 世纪上半叶，一位终日生活在无声的黑暗世界里，却又为所有盲人乃至全人类带来光明的希望的女性，一个独特而伟大的生命个体，以她勇敢和真挚的方式震撼了整个世界——她就是海伦·凯勒。

1880 年 6 月 27 日海伦·凯勒出生于美国亚拉巴马州一个叫塔斯甘比亚的城镇。在她 19 个月大的时候，猩红热夺去了她的视力和听力，不久，她又丧失了语言表达能力。然而就在这黑暗又寂寞的世界里，在导师安妮·莎利文的全身心地照料和指导下，海伦凭借自强不息的精神品质，用极为坚韧和顽强的意志力，一点一滴地克服了生理缺陷所造成的精神痛苦和实际生活的障碍。海伦学会了读书和说话，能够畅通地和其他人沟通。而且她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美国哈佛大学拉德克利夫学院，成为世界上第一个完成大学教育的盲聋人。海伦学识渊博，掌握英、法、德、拉丁、希腊五种文字。

海伦有着一颗不屈不挠的心灵，她勇于接受命运的挑战，始终对生活抱有一颗炽热的心。她学会了骑马、滑雪、下棋，还喜欢戏剧演出，喜爱参观博物馆和名胜古迹，并从中得到知识；她走遍美国和世界各地，为盲人学校募集资金，把自己的一生献给了盲人福利和教育事业。海伦赢得了世界各国人民的爱戴和赞扬，曾入选美国《时代周刊》评选的“人类十大偶像”之一，被授予“总统自由奖章”，并得到过许多国家政府的嘉奖。

著名作家马克·吐温曾说：“海伦·凯勒和拿破仑是 19 世纪两个最杰出的人。拿破仑试图用武力征服世界，他失败了；海伦·凯勒用笔征服世界，她成功了。”

编者

Mu 目录 lu

第一章 张开心灵的眼睛 001~023

光明和声音 / 童年记忆 / 爱的摇篮 / 希望 / 再塑生命的人 / 亲近大自然 /
了解“爱”的含义 / 喜悦和惊奇 / 圣诞节 / 波士顿之行 / 拥抱海洋 / 山间秋季

第二章 信心与希望 024~059

洁白的世界 / 学会说话 / 《霸王》事件 / 世界博览会 / 求学 / 信心与希望 /
剑桥女子学校 / 冲破逆境 / 入学 / 思想的乌托邦 / 享受生活 / 一双双托满阳光的手

第三章 走出黑暗与寂静 060~095

大学生活 / 遇见马克·吐温 / 不服输的人 / 鼓起勇气上台演讲 / 怀念贝尔博士 /
热烈的反战运动 / 拍摄电影 / 杂耍剧院的生涯 / 慈母去世 / 意外的喜悦

第四章 春风化雨——莎莉文老师的故事 096~148

背井离乡 / 美好时光 / 扫帚星 / 救济院 / 我要上学 / 第二个机会 / 玷辱校誉 /
青春集锦 / 无明世界 / 小暴君 / 早餐会战 / 单独训练 / 水……水……水……/
文字三昧 / 生活体验 / 柏金斯盲人学校 / 年华似水

第五章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149~156

第一天 / 第二天 / 第三天



第一章 张开心灵的眼睛

光明和声音

1880年6月27日，我出生在美国南部亚拉巴马州的塔斯甘比亚镇。

父亲的祖先来自瑞典，移民定居在美国的马里兰州。有件不可思议的事，我们的一位祖先竟然是聋哑教育专家。谁料得到，他竟然会有一个像我这样又盲又聋又哑的后人。每当我想到这里，心里就不禁大大地感慨一番，命运真是无法预知啊！

我的祖先自从在亚拉巴马州的塔斯甘比亚镇买了土地后，整个家族就在这里定居下来。据说，那时候由于地处偏僻，祖父每年都要特地从塔斯甘比亚镇骑马到760英里外的费城，购置家里和农场所需的用品、农具、肥料和种子等。每次祖父在前往费城的途中，总会写家书回来报平安，信中对西部沿途的景观，以及旅途中所遭遇的人、事、物都有清楚且生动的描述。直到今天，大家仍很喜欢一而再地翻看祖父留下的书信，就好像是在看一本历险小说，百读不厌。

我的父亲亚瑟·凯勒曾是南北战争时的南军上尉，我的母亲凯蒂·亚当斯是他的第二任妻子，母亲比父亲小好几岁。

在我病发失去视觉、听觉以前，我们住的屋子很小，总共只有一间正方形的大房子和一间供仆人住的小房子。那时候，依照南方人的习惯，他们会在自己家旁边再加盖一间屋子，以备急需。南北战争之后，父亲也盖了这样一间屋子，他同我母亲结婚之后，住进了这个小屋。小屋被葡萄、爬藤蔷薇和金银花遮盖着，从园子里看去，像是一座用树枝搭成的凉亭。小阳台也藏在黄蔷薇和南方茯苓花的花丛里，成了蜂鸟和蜜蜂的世界。

祖父和祖母所住的老宅，离我们这个蔷薇凉亭不过几步。由于我们家被茂密的树木、绿藤所包围，所以邻居们都称我们家为“绿色家园”。这是童年时代的天堂。

001

真正纯美阅读，体会纯粹的文字之美



Three Days to See **假如给我三天光明**

Helen Keller

在我的家庭老师——莎莉文小姐尚未到来之前，我经常独自一人，依着方型的黄杨木树篱，慢慢地走到庭园里，凭着自己的嗅觉，寻找初开的紫罗兰和百合花，深深地呼吸那清新的芳香。

有时候我也会在心情不好时，独自到这里来寻求慰藉，我总是把炙热的脸庞藏在凉气沁人的树叶和草丛之中，让烦躁不安的心情冷静下来。

002

置身于这个绿色花园里，真是心旷神怡。这里有爬在地上的卷须藤和低垂的茉莉，还有一种叫做蝴蝶荷的十分罕见的花。因为它那容易掉落的花瓣很像蝴蝶的翅膀，所以名叫蝴蝶荷。但最美丽的还是那些蔷薇花。在北方的花房里，很少能够见到我南方家里的这种爬藤蔷薇。它到处攀爬，一长串一长串地倒挂在阳台上，散发着芳香，丝毫没有尘土之气。每当清晨，它身上朝露未干，摸上去是何等柔软、何等高洁，使人陶醉不已。

我生命的开始是简单而普通的，就像每个家庭迎接第一个孩子时一样，大家都充满喜悦。为了要给第一个孩子命名，大家都绞尽脑汁，每个人都认为自己想出来的名字才是最有意义的。父亲希望以他最尊敬的祖先的名字“米德尔·坎培儿”作我的名字，母亲则想用她母亲的名字“海伦·艾培丽特”来命名。大家再三讨论的结果，是依照母亲的希望，决定用外婆的名字。

为了要带我去教堂受洗，大家又手忙脚乱，以至于兴奋的父亲在前往教会途中，竟把这个名字忘了。当牧师问起“这个婴儿叫什么名字”时，紧张兴奋的父亲一时之间说出了“海伦·亚当斯”这个名字。因此，我的名字就不是沿用外祖母的名字“海伦·艾培丽特”，而变成了“海伦·亚当斯”。

家里的人告诉我说，我在婴儿时期就表现出了不服输的个性，对任何事物都充满了好奇心，个性非常倔强，常常想模仿大人们的一举一动。所以，6个月时已经能够发出“茶！茶！茶！”和“你好！”的声音，吸引了每个人的注意。甚至于“水”这个字，也是我在1岁以前学会的。直到我生病后，虽然忘掉了以前所学的字，但是对于“水”这个字却仍然记得。

家人还告诉我，在我刚满周岁时就会走路了。我母亲把我从浴盆中抱起来，放在膝上，突然间，我发现树的影子在光滑的地板上闪动，就从母亲的膝上溜下来，自己一步一步地、摇摇摆摆地去踩踏那些影子。

春光里百鸟鸣叫，歌声盈耳，夏天里到处是果子和蔷薇花，待到草黄叶红已是深秋来临。三个美好的季节匆匆而过，在一个活蹦乱跳、咿呀学语的孩子身上留下了美好的记忆。

然而好景不长，幸福的时光总是结束得太早，一个充满百灵鸟的悦耳歌声且繁花盛开的春天，就在一场高烧中悄悄消失了。在次年可怕的2月里，





我突然生病，高烧不退。医生们诊断的结果，是急性胃充血以及脑充血，他们宣布我无法挽救了。但在一个清晨，我的高烧突然退了，全家人对于这种奇迹的发生惊喜得难以言喻。但是，这一场高烧已经让我失去了视力和听力，我又像婴儿一般蒙昧，而他们，我的家人和医生，却全然不知。

至今，我仍能够依稀记得那场病，尤其是母亲在我高烧不退、昏沉沉痛苦难耐的时候，温柔地抚慰我，让我勇敢地度过那恐惧的日子。我还记得在高烧退后，眼睛因为干枯炽热、疼痛怕光，必须避开自己以前所喜爱的阳光，我面向着墙壁，或让自己在墙角蜷伏着。后来，视力一天不如一天，对阳光的感觉也渐渐地模糊不清了。有一天，当我睁开眼睛，发现自己竟然什么也看不见，眼前一片黑暗时，我像被噩梦吓到一样，惊恐布满全身，悲伤极了，那种感觉让我今生难以忘怀。

失去了视力和听力后，我逐渐忘记了以往的事，只是觉得，我的世界充满了黑暗和冷清。莎莉文小姐——我的家庭老师，减轻了我心中的负担，重新带给我对世界的希望，并且打开我心中的眼睛，点燃我心中的烛火。

虽然我只拥有过 19 个月的光明和声音，但我却仍可以清晰地记得——宽广的绿色家园、蔚蓝的天空、青翠的草木、争奇斗艳的鲜花，所有这些一点一滴都铭刻在我的心坎上，永驻在我的心中。



童年记忆

生病后几个月的事，我几乎都记不起来了，隐约记得我常坐在母亲的膝上，或是紧拉着母亲的裙摆，跟着母亲忙里忙外地到处走动。

渐渐地，我可以用手去触摸各种东西，分辨它们的用途。或者揣摩别人的动作、表情，来明白发生了什么事，表达自己想说的、想做的。我渴望与人交流，于是开始做一些简单的动作：摇摇头表示“不”，点点头表示“是”；拉着别人往我这里，表示“来”，推表示“去”。当我想吃面包时，我就以切面包、涂奶油的动作表示；想告诉别人冷时，我会缩着脖子，做发抖的样子。

母亲也竭尽所能做出各种动作，让我了解她的意思，我总是可以清楚地知道母亲的意思。说实在的，在那漫长的黑夜里能得到一点儿光明，完全是靠着母亲的慈爱和智慧。

我也慢慢地明白了生活上的一些事。5 岁时，我学会了把洗好的衣裳叠好收起来，把洗衣店送回的衣服分类，并能认出自己的。从母亲和姑母的梳洗打扮，我知道她们要出去，求她们带着我。亲戚朋友来串门，我总被叫来

见客人。他们走时，我挥手告别，我还依稀记得这种手势所表示的意义。

记得有一次，家里即将有重要的客人来访，从门的启闭，我知道了他们的来到。于是，我趁着家人不注意时，跑到母亲的房间，学着母亲的样子在镜子前梳妆，往头上抹油，在脸上擦粉，把面纱用发夹固定在头发上，让面纱下垂，轻盖在脸上，而后，我又找了一件宽大的裙子穿上，完成一身可笑的打扮后，也下楼去帮他们接待客人。

已经记不清楚什么时候发现到自己与众不同了，应该是在莎莉文老师到来之前的事。我曾注意到母亲和我的朋友们都是用嘴巴在交谈，而不像我用手比划。因此，我会站在两个谈话者之间，用手触摸他们的嘴巴，可是我仍然无法明白他们的意思。于是我疯狂地摆动四肢，蠕动嘴唇，企图与他们交谈，可是他们一点反应也没有。我大发脾气，又踢又叫，一直到筋疲力尽。

我经常为了一些小事而无理取闹，虽然我心里也知道这样是不应该的，可是一有事情到来，我又急躁得控制不了，就像我常踢伤保姆艾拉，我知道她很痛，所以当我气消时，心里就觉得很愧疚。但是当事情不顺我的心意时，我还是会疯狂地胡乱踢打。

在那个黑暗的童年时代，我有两个朝夕相处的伙伴，一个是厨师的女儿——玛莎·华盛顿，另外一个是一只名叫贝利的老猎狗。

玛莎·华盛顿很容易就懂得了我的手势，所以每次吩咐她做事情，她都能很快就完成。玛莎大概认为与其跟我打架，还不如乖乖地听话来得聪明，所以她都会很快而且利落地完成我交待的事。

我一向结实又好动，性情冲动又不顾后果。我非常了解自己的个性，我行我素，甚至不惜一战。我跟玛莎在厨房度过了很多时光，我喜欢帮玛莎揉面团，做冰淇淋，或是喂喂火鸡，不然就是为了几个点心而争吵不休。这些家禽一点儿也不怕人，它们在我手上吃食，并乖乖让我抚摸。

有一天，一只大火鸡竟把我手中的番茄给抢走了。也许是受火鸡的启发，不久，我和玛莎把厨娘刚烤好的饼偷走了，躲在柴堆里吃得一干二净。却不料吃坏了肚子，吐得一塌糊涂，不知那只火鸡是否也受到了这样的惩罚。

珍珠鸡喜欢在隐蔽处筑巢，我特别爱到深深的花丛里去找它们的蛋。我虽不能跟玛莎说“我要去找蛋”，但我可以把两手合成圆形，放在地上，示意草丛里有某种圆形的东西，玛莎一看就懂。我们若是有幸找到了蛋，我绝不允许玛莎拿着蛋回家，我用手势告诉她，她拿着蛋，一摔跤就会打碎的。

回想童年，谷仓、马粮以及乳牛场，都给了我和玛莎无穷的快乐，我们简直像极乐园里的天使。当我跟玛莎到乳牛场时，挤牛奶的工人常常让我把





手放在牛身上，有时候，也会让我把手放在牛的乳部，我也因为好奇而被牛尾打了好多次。

准备圣诞节也是一大乐事，虽然我不明白过节的意义，但是只要一想起诱人的美味，我就格外快乐。家人会让我们磨香料、挑葡萄干、舔舔那些搅拌过食物的调羹。我也模仿别人把长袜子挂起来，然而我并不真感兴趣，也没有那么大的好奇心，不像别的孩子天没亮就起来看袜子里装进了什么礼物。

玛莎·华盛顿也和我一样喜欢恶作剧。7月一个酷热的午后，我和玛莎坐在阳台的石阶上，像黑炭一样的玛莎把她像绒毛般的头发用鞋带扎起来，一束束的头发看起来就像很多螺丝锥长在头上。而我皮肤白皙，一头长长的金黄色卷发。一个6岁，另一个八九岁。小的那个盲童就是我。

我们两个人坐在石阶上忙着剪纸娃娃，玩了不久我们便厌倦了这种游戏，于是就把鞋带剪碎，又把石阶边的忍冬叶子剪掉。突然，我的注意力转向玛莎那一头“螺丝锥”，一开始，玛莎挣扎着，不肯让我剪，可是我蛮横极了，抓着玛莎的螺丝锥不放，拿起剪刀就剪下去。我也回报玛莎，让她剪我的头发，若不是母亲发现，及时赶来制止，玛莎很可能把我的头发统统剪光。

我的另一个玩伴是贝利，也就是那只老猎狗，它很懒惰，喜欢躺在暖炉旁睡觉，一点也不爱陪我玩。它也不够精明，我尽力教它手语，但是它又懒、又笨，根本不懂我在干什么。贝利总是无精打采地爬起来，伸伸懒腰，嗅一嗅暖炉，然后又在另一端躺下，一点也不理会我的指挥。我觉得自讨没趣，便又去厨房找玛莎玩。

童年的记忆都是片断零碎的，一想起那段没有光、没有声音的黑暗世界，这些影像就会更清晰地在我心头浮现。

有一天，我不小心把水溅到围裙上了，便把围裙张开，放在卧室暖炉的余火边，想把它烘干，急性子的我觉得不够快，便把裙子放在暖炉上面。突然间，火一下子着了起来，烧着了围裙，把我的衣裳也烧着了。我狂叫起来，老奶奶维尼赶来，用一床毯子把我裹住，差点儿把我闷死，但火倒是灭了。除了手和头发之外，其余地方烧得还不算厉害。大约也就是在这个时期，我发现了钥匙的妙处，对它的使用方法表现出浓厚的兴趣来。有一天早晨，我玩性大发，把母亲锁在储藏室里。仆人们都在屋外干活，母亲被锁在里边足有3个小时。她在里边拼命敲门，我却坐在走廊前的石阶上，感觉着敲门所引起的震动而咯咯笑个不停。然而经过这次恶作剧，父母决定要尽快请人来管教我，于是我的家庭教师——莎莉文小姐来了。但是本性难改的我，还是找机会把她锁在房间里。

有一次，母亲让我上楼送东西给莎莉文小姐，我回转身来砰的一下把门锁上，将钥匙藏在客厅角落的衣柜下。父母不得不搭了一架梯子让莎莉文小姐从窗户爬出来，当时我得意极了，几个月之后，才把钥匙交出来。

爱的摇篮

大约在我5岁时，我们从那所爬满蔓藤的家园搬到了一所更大的新房子。我们一家6口，父亲、母亲，两个异母哥哥，后来，又加上一个小妹妹，叫米珠丽。

我对父亲最初且清晰的记忆是，有一次，我穿过一堆堆的报纸，来到父亲的跟前。那时，他独自一人举着一大张纸看。我完全不知道父亲在干什么，于是学着他的模样，也举起一张纸，戴上他的眼镜，以为这样就可以知道了。多年以后，我才了解，那些纸都是报纸，父亲是报纸的编辑。

父亲性格温和，仁慈而宽厚，非常热爱这个家庭。除了打猎的季节外，他很少离开我们。据家人描述，他是个好猎人和神枪手。除了家人，他的最爱就是狗和猎枪。他非常好客，几乎有些过分，每次回家都要带回一两个客人。他还有一个爱好，就是种植花园。家人说，父亲栽种的西瓜和草莓是全村最好的。他总是把最先成熟的葡萄和最好的草莓给我品尝。也常常领着我在瓜田和果林中散步，抚摸着我的头，让我快乐。此情此景，至今依然历历在目。

父亲还是讲故事的能手，在我学会了写字之后，他就把发生的许多有趣的事情，用我学会的字，写在我的手掌上，引得我快乐地大笑起来。而最令他高兴的事，莫过于听我复述他讲过的那些故事。

1896年，我在北方度假，享受怡人的夏天，突然传来了父亲逝世的消息。他得病时间不长，一阵急性病发作之后，很快就去世了。这是我第一次尝到死别的悲痛滋味，也是我对死亡的最初认识。

应当怎样来描述我的母亲呢？她是那样的宠爱我，反而使我无从说起她。从出生到现在，我拥有父母之爱，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，直到妹妹米珠丽加入到这个家庭中来，我的心开始不平静起来，满怀嫉妒。她坐在母亲的膝上，占去了我的位置，母亲的时间和对我的关心似乎也都被她夺走了。后来发生了一件事，使我觉得不仅是母爱受到分割，而且受了极大的侮辱。

那时，我有一个心爱的洋娃娃，我把它取名叫“南茜”。它是我溺爱和脾气发作时的牺牲品，浑身被磨得一塌糊涂。我常把她放在摇篮里，学着母亲的样子安抚她。我爱她胜过任何会眨眼、会说话的洋娃娃。有一天，我发现



妹妹正舒舒服服地睡在摇篮里。那时，我正嫉妒她夺走了母爱，又怎么能容忍她睡在我心爱的“南茜”的摇篮里呢？我不禁勃然大怒，愤然冲过去，用力把摇篮推翻。要不是母亲及时赶来接住，妹妹恐怕会摔死的。这时我已又盲又聋，处于双重孤独之中，当然不能领略亲热的语言和怜爱的行为以及伙伴之间所产生的感情。后来，我懂事之后，享受到了人类的幸福，米珠丽和我之间变得心心相印，手拉着手到处游逛，尽管她看不懂我的手语，我也听不见她呀呀的童音。

希望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希望把自己的思想情感表达出来的愿望更加强烈。几种单调的手势，也越发不敷应用了。每次手语无法让别人了解我的意思时，我都要大发脾气。仿佛觉得有许多看不见的魔爪在紧紧地抓着我，我拼命地想挣脱它们，烈火在胸中燃烧，却又无法表达出来，只好疯狂地踢打、哭闹，在地上翻滚、吼叫，直到精疲力竭。

母亲若在旁边，我就会一头扑在她怀里，悲痛欲绝，甚至连为何发脾气都给忘了。日子越来越难熬，表达思想的愿望越来越强烈，以至每天都要发脾气，有时甚至每隔一小时就闹一次。

父母亲忧心忡忡，却又手足无措。在我们居住的塔斯甘比亚镇附近根本没有聋哑学校，而且也几乎没有人愿意到如此偏僻的地方，来教一个又盲又聋又哑的孩子。当时，大家都怀疑，像我这样的人还能接受教育吗？然而母亲从阅读狄更斯的《美国札记》中看到了一线希望。

狄更斯在《美国札记》一书中提到一个又聋又盲又哑的少女——萝拉，经由郝博士的教导，学有所成。然而，当母亲得知那位发明教育盲聋人方法的郝博士已经逝世多年，他的方法也许已经失传时，苦恼极了。郝博士是否有传人？如果有，他们愿意到亚拉巴马州这个偏远的小镇来教我吗？

6岁时，父亲听说巴尔的摩有一位著名的眼科大夫，治好了好几个盲人。父母立即决定带我去那里治眼睛。

这是一次非常愉快的旅行，至今记忆犹新。在火车上我交了很多朋友。一位妇女送给我一盒贝壳，父亲把这些贝壳穿孔，让我用线一个一个串起来。很长一段时间，这些贝壳带给我无限的快乐和满足。列车员和蔼可亲，他每次来查票或检票时，我可以拉着他的衣角。他会让我玩他检票的剪子，我就趴在座位的一角，把一些零碎的卡片打些小孔，玩几小时，也不厌倦。

姑妈用毛巾给我做了个大娃娃，可是却没有眼睛、耳朵、嘴巴、鼻子。这么个临时拼凑的玩意儿，即使孩子充满想象力，也说不出那张脸是个什么样子。而没有眼睛，对我而言是一个莫大的打击，我坚持让每个人想办法，可是最终还是没有人能为布娃娃加上眼睛。我灵机一动，溜下座位，找到姑母缀着大珠子的披肩，扯下两颗，指给姑母看，让她缝在洋娃娃的脸上。姑母拉着我的手去摸她的眼睛，核实我的用意。我使劲地点头。她缝上了珠子，让我兴奋不已。但没过多久，我便对布娃娃失去了兴趣。

整个旅途中，吸引我的事层出不穷，我忙个不停，一次也没有发脾气。

到了巴尔的摩后，我们直接来到齐夏姆医生的诊所，医生热情地接待了我们。检查一番后，他表示无能为力，不过他鼓励我们，说我可以接受教育，并建议父亲带我去华盛顿找亚历山大·贝尔博士，说他也许会给我们提供有关聋哑儿童学校以及师资的资料。依照齐夏姆医生的建议，全家人又立刻启程前往华盛顿。一路上，父母愁肠满腹，顾虑重重，而我却毫无觉察，只是感到来来往往，到处旅行好玩极了。

那时，虽然我还是个不懂事的孩子，但我一同贝尔博士接触，就感到了他的温厚和热情。他把我抱在膝上，让我玩弄他的表。他让手表响起来，让我可以感觉表的震动。博士医术高明，懂得我的手势，我立刻喜欢上了他。当时我并没有意识到，这次会面竟会成为我生命的转折点，成为我开启生命，从黑暗走向光明，由孤独到充满温情，并拥有了开启知识的钥匙。

贝尔博士建议父亲写信给波士顿柏金斯学校校长安那诺斯先生，请她为我物色一位启蒙老师。柏金斯学校是《美国札记》中郝博士为盲、聋、哑人孜孜不倦工作的地方。

父亲立刻发了信。几个星期后就接到了热情的回信，告诉我们一个令人愉快的消息：教师已经找到了。这是1886年夏天的事，但等到莎莉文小姐来到我们家时，已经是第二年的3月了。

就这样，我走出了埃及，站在了西奈山的面前。一时灵感遍布我的全身，眼前展现出无数奇景。从这座圣山上发出了这样的声音：“知识给人以爱，给人以光明，给人以智慧。”

✿ 再塑生命的人

老师安妮·莎莉文来到我家的这一天，是我一生中最重要的一天。这是1887年3月3日，当时我才6岁零9个月。回想此前和此后截然不同的生





活，我不能不感叹万分。

那天下午，我默默地站在走廊上。从母亲的手势以及家人匆匆忙忙的样子，猜想一定有什么不寻常的事要发生。因此，我安静地走到门口，站在台阶上等待着。

下午的阳光穿透遮满阳台的金银花叶子，照射到我仰着的脸上。我的手指搓捻着花叶，抚弄着那些为迎接南方春天而绽开的花朵。我不知道未来将有什么奇迹，当时的我，经过数个星期的愤怒、苦恼，已经疲倦不堪了。

朋友，你可曾在茫茫大雾中航行过，在雾中神情紧张地驾驶着一条大船，小心翼翼地缓慢地向对岸驶去？你的心脏怦怦直跳，唯恐意外发生。在未受教育之前，我正像大雾中的航船，既没有指南针也没有探测仪，无从知道海港已经非常临近。我心里无声地呼喊着：“光明！光明！快给我光明！”恰恰正在此时，爱的光明照在了我的身上。

我觉得有脚步向我走来，以为是母亲，我立刻伸出双手。一个人握住了我的手，把我紧紧地抱在怀中。我似乎能感觉得到，她就是来对我启示世间的真理、给我深切的爱的人——安妮·莎莉文老师。第二天早晨，莎莉文老师带我到她的房间，给了我一个洋娃娃。后来我知道，那是柏金斯盲人学校的学生赠送的，衣服是由年老的萝拉亲手缝制的。我玩了一会儿洋娃娃，莎莉文小姐拉起我的手，在手掌上慢慢地拼写“doll”这个词，这个举动让我对手指游戏产生了兴趣，并且模仿在她手上画。当我能正确地拼写这个词时，我自豪极了，高兴得脸都涨红了，立即跑下楼去找母亲，拼写给她看。

我并不知道这就是在写字，甚至也不知道世界上有文字这种东西。我不过是依样画葫芦模仿莎莉文老师的动作而已。从此以后，以这种不求甚解的方式，我学会了拼写“针”（pin）、“杯子”（cup）以及“坐”（sit）、“站”（stand）、“行”（walk）这些词。世间万物都有自己的名字，是在老师教了我几个星期以后，我才领悟到的。

有一天，莎莉文小姐给我一个更大的新洋娃娃，同时也把原来那个布娃娃拿来放在我的膝上，然后在我手上拼写“doll”这个词，用意在于告诉我这个大的布娃娃和小布娃娃一样都叫做“doll”。

这天上午，我和莎莉文老师为“杯”和“水”这两个字发生了争执。她想让我懂得“杯”是“杯”，“水”是“水”，而我却把两者混为一谈，“杯”也是“水”，“水”也是“杯”。她没有办法，只好暂时丢开这个问题，重新练习布娃娃“doll”这个词。我实在有些不耐烦了，抓起新洋娃娃就往地上摔，把它摔碎了，心中觉得特别痛快。发这种脾气，我既不惭愧，也不悔恨，

我对洋娃娃并没有爱。在我的那个寂静而又黑暗的世界里，根本就不会有温柔和同情。莎莉文小姐把可怜的洋娃娃的碎布扫到炉子边，然后把我的帽子递给我，我知道又可以到外面暖和的阳光里去了。

我们沿着小路散步到井房，房顶上盛开的金银花芬芳扑鼻。莎莉文老师把我的一只手放在喷水口下，一股清凉的水在我手上流过。她在我的另一只手上拼写“水”字，起先写得很慢，第二遍就写得快一些。我静静地站着，注意她手指的动作。突然间，我恍然大悟，有股神奇的感觉在我脑中激荡，我一下子理解了语言文字的奥秘了，知道了“水”这个字就是正在我手上流过的这种清凉而奇妙的东西。

水唤醒了我的灵魂，并给予我光明、希望、快乐和自由。

井房的经历使我求知的欲望油然而生。啊！原来宇宙万物都各有名称，每个名称都能启发我新的思想。我开始以充满新奇的眼光看待每一样东西。回到屋里，碰到的东西似乎都有了生命。我想起了那个被我摔碎的洋娃娃，摸索着来到炉子跟前，捡起碎片，想把它们拼凑起来，但怎么也拼不好。想起刚才的所作所为，我悔恨莫及，两眼浸满了泪水，这是生平第一次。

那一天，我学会了不少字，譬如“父亲”（father）、“母亲”（mother）、“妹妹”（sister）、“老师”（teacher）等。这些字使整个世界在我面前变得花团锦簇，美不胜收。记得那个美好的夜晚，我独自躺在床上，心中充满了喜悦，企盼着新的一天快些到来。啊！世界上还有比我更幸福的孩子吗？

亲近大自然

1887年3月，莎莉文老师走进了我的生命，让我在井房里张开了心灵的眼睛。其间各种往事至今记忆犹新。我整天用手去触摸我所接触到的东西，并记住它们的名称。我触摸的东西越多，对其名字和用途了解得越细，就越发高兴和充满信心，越发能感到同外界的联系。

繁花似锦的夏季来临，莎莉文小姐牵着我的手漫步在田纳西河的岸边，望着田野、山坡，人们正在田间播种。我们在河边温软的草地上坐下，开始了人生新的课程。在这里，我明白了大自然施予人类的恩惠。我懂得了阳光雨露如何使树木在大地上茁壮成长；我懂得了鸟儿如何筑巢，如何繁衍，如何随着季节的变化而迁徙；也懂得了松鼠、鹿和狮子等各种动物如何觅食，如何栖息。我了解的事情越多，就越感到自然的伟大和世界的美好。





莎莉文小姐先教会我从那粗壮的树木，那细嫩的草叶，还有我妹妹的那双小手领略美的享受，然后才教我画地球的形状。她把对我的启蒙同大自然联系起来，使我同花同鸟结成愉快的伙伴。但是这期间却发生了一件事，让我发现大自然并不总是那么慈爱可亲。

那是一个明朗的清晨，我和老师散步到一个较远的地方。我们回家的路上，天气变得闷热起来，好几次我们不得不在路旁的树下小憩。最后一次歇息在离家不远的一棵野樱桃树下。树枝茂盛又好攀登，莎莉文老师用手一托，我就上了树。树上真是凉快舒畅，于是莎莉文小姐提议就在这儿吃午餐。我乐坏了，答应她一定安静地坐在那里，等她回去把饭拿来。

不久，风云突变，太阳的温暖完全消失了，天空乌云密布，泥土里散发出一股怪味。我知道这是暴风雨来临之前常有的预兆。我感到一种不可名状的恐惧，一种同亲人隔绝、同大地分离的孤独感油然而生。我一动不动地坐着，紧紧地抱着树干，一阵阵发抖，心中祈盼着莎莉文小姐快快回来。

一阵沉寂之后，树叶哗啦啦齐声作响，强风似乎要将大树连根拔起。我吓得抱住树枝，唯恐被风吹走。树摇动得越来越厉害，落叶和折断的小树枝雨点般向我打来。虽然我急得想从树上跳下来，却又不敢动弹。我觉得大地在一阵一阵地震动，像有什么沉重的东西掉到了地上，这震动由下而上地传到了我坐着的枝干上。我惊恐到了极点，正要放声大叫时，莎莉文小姐赶到了，她抓着了了我的手，扶我下来。我紧紧抱着她，为又一次接触到坚实的大地而高兴得发狂。我又获得了一种新的知识——大自然有时也会向她的儿女开战，在她那温柔美丽的外表下面还隐藏着利爪哩！

经过这次惊险后，我有很长一段时间不敢爬树，甚至一想到爬树就浑身发抖。直到有一天，抵挡不住那繁花满枝、香味扑鼻的含羞树的诱惑后，才克服了这种恐惧心理。

那是春天一个美丽的早晨，我独自坐在凉亭里看书，一股淡淡的香气迎面扑来，仿佛“春之神”穿亭而过。我闻得出来那是含羞树的花香。我决定去看看，于是摸索到花园的尽头，含羞树就长在篱边小路的拐弯处。

在温暖的阳光照耀下，含羞树的花朵在阳光下飞舞，开满花朵的树枝几乎垂到青草上。那些美丽的花儿，只要轻轻一碰就会纷纷掉落。我穿过落英缤纷的花瓣，走近大树，站在那里愣了片刻，然后，我把脚伸到枝桠的空处，两手抓住枝干往上爬。树干很粗，抓不牢，我的手又被树皮擦破了，但我有一种美妙的感觉：我正在做一件奇妙的事。因此我不断往上爬，直到爬上一个舒适的座位。这个座位是很早以前别人造的小椅子，日久天长，已成

了树的一部分。我在上面呆了很长的时间，好像在天空中凌云的仙女一样。从那以后，我常在这棵月宫仙桂上尽兴玩耍，冥思遐想，遨游在美妙的梦境中。

了解“爱”的含义

012

现在，我已经掌握了语言的钥匙，急于想加以运用。

通常，有听力的孩子可以轻而易举地学习语言。别人嘴里说出来的话，他们可以轻松愉快地了解与学习，并且摹仿着说出口。但是，耳聋的孩子却必须经历无数的痛苦煎熬，慢慢才能学会。但无论如何艰辛，结果总是无比美妙。我从每一件东西的名称慢慢学起，由期期艾艾的发音，进展到可以在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中，进行无限美妙的想象。

起初，老师告诉我许多新鲜事，我很少发问。由于我知识有限，概念模糊，字词掌握得很少。随着我对外界的了解逐渐增加，词汇也多了，问题也就多了起来。我常常对一事物一而再，再而三地探个究竟，想了解得更多些。有时从一个学习的新词，常常联想起以前发生的种种经历。

记得有一天早晨，我第一次问起“爱”这个字的意思。当时认识的字还不很多，我在花园里摘了几朵早开的紫罗兰送给莎莉文老师。她很高兴地想吻我，可我那时除了母亲外，不愿意让别人吻我。那时候，莎莉文小姐用一只胳膊轻轻地搂着我，在我手上拼写出了“我爱海伦”几个字。

“爱是什么？”我问。

莎莉文老师把我搂得更紧了，用手指着我的心说：“爱在这里。”

我第一次感到了心脏的跳动，但对老师的话和动作依然迷惑不解，因为当时除了能触摸到的东西外，我几乎什么都不懂。

我闻了闻她手里的紫罗兰，一半儿用文字，一半儿用手势问道：“爱就是花的香味吗？”

“不是。”莎莉文老师说。

我又想了想。太阳正温暖地照耀着我们。

“爱是不是太阳？”我指着阳光射来的方向问，“是太阳么？”当时在我看来，世界上没有比太阳更好的东西了，它的热力使万物茁壮生长。但莎莉文小姐却连连摇头，我真是又困惑又失望，觉得很奇怪，为什么老师不能告诉我，什么是爱呢？

